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ragon Crow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龍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5)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龍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龍翔」)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該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和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12,964	129,042
提供服務成本		<u>(52,171)</u>	<u>(58,195)</u>
毛利		60,793	70,847
其他收入，淨額	4	7,276	3,257
行政開支		(22,261)	(24,545)
融資成本	5	(2,721)	(469)
應佔溢利及虧損：			
聯營公司		231	2,498
合營企業		<u>(660)</u>	<u>2,179</u>
除稅前溢利	6	42,658	53,767
稅項	7	<u>(13,469)</u>	<u>(8,600)</u>
期內溢利		<u><u>29,189</u></u>	<u><u>45,167</u></u>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5,413	40,099
非控股權益		<u>3,776</u>	<u>5,068</u>
		<u><b>29,189</b></u>	<u><b>45,167</b></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8	<u><b>2.08</b></u>	<u><b>3.61</b></u>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29,189	45,167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的匯兌儲備變動	566	(392)
應佔合營企業的匯兌儲備變動	7,741	(451)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5,415	(17,45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62,911</u>	<u>26,867</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7,544	23,875
非控股權益	<u>5,367</u>	<u>2,992</u>
	<u>62,911</u>	<u>26,867</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7年6月30日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607,111	604,390
預付土地租金		35,088	34,478
商譽		1,210	1,21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8,819	18,016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383,356	351,162
可供出售投資		41,200	41,200
預付款		5,861	5,627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092,645</u>	<u>1,056,08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141	2,29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29,094	31,05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352	7,7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5,891	208,121
流動資產總值		<u>247,478</u>	<u>249,220</u>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601	14,744
計息銀行貸款	12	24,000	—
應付稅項		6,931	4,286
流動負債總額		<u>54,532</u>	<u>19,030</u>
流動資產淨值		<u>192,946</u>	<u>230,19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85,591</u>	<u>1,286,273</u>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貸款	12	204,083	227,583
遞延稅項負債		<u>2,076</u>	<u>4,50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06,159</u>	<u>232,090</u>
<b>資產淨值</b>			
		<u>1,079,432</u>	<u>1,054,183</u>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3	122,063	122,063
儲備		<u>911,711</u>	<u>882,241</u>
非控股權益		<u>1,033,774</u>	<u>1,004,304</u>
		<u>45,658</u>	<u>49,879</u>
權益總值		<u>1,079,432</u>	<u>1,054,183</u>

附註：

## 1. 本集團一般資料

龍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2010年7月16日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香港的主要經營地點為香港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18樓3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液體化學品碼頭儲存及處理業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力潤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除了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亦包括於附註2.2所披露本期間內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且須與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本集團於本期間財務資料中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i>披露計劃</i>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i>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i>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i>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i>
所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並無對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正在評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應用的影響。本集團尚未能說明此等準則是否將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超過90%的收入、業績及資產與中國內地液體化學品的碼頭儲存和處理業務相關，故並無呈列分部資料的獨立分析。

來自佔本集團收入總額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屬同一集團)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 A	46,025	47,857
客戶 B	38,339	42,880
客戶 C	10,719	11,154
客戶 D	9,337	9,709
	<u>104,420</u>	<u>111,600</u>

### 4. 收入及其他收入淨額

收入指期內提供液體化學品的碼頭儲存和處理服務的發票淨值(扣除營業稅及增值稅)。

其他收入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927	2,427
租金收入總額	263	607
來自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利息收入	3,509	—
匯兌收益，淨額	1,191	—
其他	386	223
	<u>7,276</u>	<u>3,257</u>

###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的利息	<u>2,721</u>	<u>469</u>

##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折舊	25,308	26,151
預付土地租金的攤銷	<u>447</u>	<u>470</u>

## 7. 稅項

因為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16年：無)。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所得的應課稅溢利已根據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按中國內地的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內地		
期內支出	11,447	7,266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47	133
遞延	<u>1,975</u>	<u>1,201</u>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13,469</u>	<u>8,600</u>

##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以下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u>25,413</u>	<u>40,099</u>

### 股份數目

#### 股份

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u>1,220,628,000</u>	<u>1,109,662,000</u>
-----------------------------	----------------------	----------------------

由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內並無潛在已發行攤薄普通股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9.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已派付股息：

有關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普通股2.3港仙(2016年：有關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3港仙)

**28,074** **25,522**

建議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5港仙(2016年：每股普通股2.0港仙)

**18,309** **22,193**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之後，於2017年8月17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因此，中期股息並無作為負債計入於2017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17年 2016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期初／年初結餘，扣除累計折舊

**604,390** 687,049

添置

**9,374** 13,147

出售／撤銷

**(1)** (1,135)

期內／年內折舊開支

**(25,308)** (51,780)

匯兌調整

**18,656** (42,891)

期末／年末結餘，扣除累計折舊

**607,111** **604,390**

## 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29,094	30,558
應收票據	—	494
	<u>29,094</u>	<u>31,052</u>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外，本集團的客戶大多享有信用期。信用期一般為30天，主要客戶的繳款期限則可延長至60天。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未收取的應收賬款。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覆核過期欠款。應收賬款為不計息賬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所作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天	27,700	26,125
31至60天	98	3,911
61至90天	—	102
超過90天	1,296	420
	<u>29,094</u>	<u>30,558</u>

## 12. 計息銀行貸款

	實際利率(%)	到期日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部分				
無抵押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利率(「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利率」)+1.4%	2018年 (2016年：無)	<b>24,000</b>	—
非流動部分				
無抵押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利率+1.4%	2018年至2019年 (2016年：2018年 至2019年)	<b>174,083</b>	197,583
無抵押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利率+1.9%	2018年至2021年 (2016年：2018年 至2021年)	<b>30,000</b>	30,000
非流動部分總計			<b>204,083</b>	227,583
總計			<b>228,083</b>	227,583

附註：

- (a) 所有借款均以港元計價。
- (b) 於報告期末，銀行貸款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允值相若。
- (c) 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及其一間附屬公司已為本集團最高達110,00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110,000,000港元)的若干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概無動用任何銀行貸款(2016年12月31日：無)。

### 13. 股本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4,000,000,000股(2016年12月31日：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400,000</u>	<u>4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220,628,000股(2016年12月31日：1,220,628,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122,063</u>	<u>122,063</u>

### 14.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資本開支承擔：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樓宇及建築物	4,014	6,191
合營企業注資	—	25,684
	<u>4,014</u>	<u>31,875</u>

此外，上文並未計及之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本身之資本承擔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就樓宇及建築物計提撥備	<u>123,193</u>	<u>142,981</u>

## 15. 關聯方交易

###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碼頭服務支出：			
南京化學工業園公用事業有限責任公司	(i)	2,779	790
租賃及配套支出：			
南京化學工業園有限公司(「南京CIPC」)	(ii)	6,453	6,692
龍翔化工國際有限公司(「龍翔化工國際」)	(iii)	840	840
利息收入：			
濰坊森達美液化工碼頭有限公司(「WSDL」)	(iv)	<u>3,509</u>	<u>—</u>

附註：

- (i) 碼頭服務支出乃根據本集團與該關聯公司相互協定的條款入賬。該關聯公司乃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南京龍翔液體化工儲運碼頭有限公司(「南京龍翔」)非控股股東之集團公司。
- (ii) 租賃及配套支出乃根據本集團與南京龍翔的非控股股東就管架使用相互協定的條款入賬。
- (iii) 租賃支出乃根據本集團與該關聯公司就使用辦公室物業相互協定的條款入賬。龍翔化工國際為由本公司董事吳惠民先生及莊日青先生分別擁有98%及2%權益的公司。
- (iv) 向WSDL提供的股東貸款40,000,000人民幣(2016年12月31日：40,000,000人民幣)及60,000,000人民幣(2016年12月31日：60,000,000人民幣)為計息貸款，分別按年利率6%及6.4%計息，為無抵押，並須於五年內還清。

有關上文(iii)項的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 (b) 向關聯方作出之承擔

-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在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與龍翔化工國際訂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三年之辦公室租賃協議。於2017年6月30日，一年內到期及於第二至五年內到期的經營租賃承擔總額分別約為1,68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1,680,000港元)及84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1,680,000港元)。

- (ii) 本集團與南京CIPC就使用管架及配套服務分別訂立截至2022年3月14日止及2023年1月6日止之若干協議。於2017年6月30日，一年內、第二年至第五年及五年以後到期的管架及配套服務經營租賃承擔總額分別約為12,117,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11,754,000港元)、44,933,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47,015,000港元)及零(2016年12月31日：2,449,000港元)。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4,742	5,041
退休金福利	35	35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u>4,777</u>	<u>5,076</u>

(d) 關聯方之未償結餘

- (i)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內包括應付南京化學工業園管理委員會(本集團非控股權益南京CIPC的母公司)的款項1,151,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1,117,000港元)，該款項即因獲得預付土地租賃而應付的未償結餘。待南京化學工業園管理委員會達成若干條件(如土地平整)後，該款項將予結算。
- (ii)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內包括應付本集團非控股權益南京CIPC的股息9,688,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零)。該款項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16. 批准刊發中期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2017年8月17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業務回顧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龍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龍翔」)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期內，龍翔錄得收入1.130億港元(2016年：1.290億港元)，下跌12.5%。(然而，倘實際金額以人民幣列示，期內本集團的收入由2016年同期之1.086億人民幣減少8.0%至9,990萬人民幣。)該減少主要由於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及有關現貨及個別乙烯客戶的收入減少。毛利為6,080萬港元(2016年：7,080萬港元)。毛利率為53.8%(2016年：54.9%)。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2,540萬港元(2016年：4,010萬港元)。溢利減少主要由於上述本集團收入減少以及本公司於中國內地之主要附屬公司享有50%減免企業所得稅之稅務優惠已於2017年1月1日完結，導致稅項開支大幅增加。每股盈利達至2.08港仙(2016年：3.61港仙)。

董事會宣佈派發期內之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2016年：2.0港仙)。值得注意的是，自2011年龍翔上市以來，本集團致力於向股東派發一定的股息以表彰彼等的長期支持及回饋其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持續充滿信心。這也反映本集團一直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2017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達至2.059億港元(於2016年12月31日：2.081億港元)及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2.1%(於2016年12月31日：1.9%)的較低水平。

期內，龍翔位於南京及寧波碼頭處理的液體化學品吞吐量分別為611,000公噸及175,000公噸(2016年：分別為669,000公噸及176,000公噸)。期內，總吞吐量為786,000公噸(2016年：845,000公噸)。

下表呈列於2017年6月30日現有碼頭及設施概況：

現有碼頭及設施	南京	寧波	總計
儲罐數	32	12	44
存儲容量(立方米)	210,000	29,000	239,000
泊位數	3	1	4
泊位能力(載重噸)	45,000*	3,000	
碼頭設計吞吐量(公噸)	4,000,000	100,000	4,100,000

\* 由三個分別為20,000載重噸、20,000載重噸和5,000載重噸的泊位組成。

本集團收入的主要來源為南京碼頭，為本集團的旗艦業務，座落於南京化學工業園。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塞拉尼斯(紐約證券交易所：CE)為世界領先的乙醯產品生產商，亦位於該工業園，於期內向本集團貢獻收入1.044億港元(2016年：1.116億港元)，相當於總收入之92.4%(2016年：86.5%)。

中國政府已頒佈放開中國原油進口及使用的有利政策，因而促進山東地方煉油及石油化工行業的增長，引致對石油及化工品碼頭及儲存服務需求的飆升。於2016年1月收購濰坊森達美液化品碼頭有限公司(「WSDL」)之50%股權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無限商機。濰坊液化品碼頭一期建設於期內已竣工，並將於2017年第三季度開始投入營運。濰坊液化品碼頭二期在建設的最後階段，並預期將於2017年第三季度末竣工。於期內已與客戶訂立多項原油及化學品儲存合作關係。直至目前，第一期及第二期項目將近90%的儲罐容量已與客戶訂約，並已出租予客戶。此外，濰坊液化品碼頭三期已經於期內開始建設並預期於2017年年底竣工。若干潛在客戶已就租賃第三期儲罐容量進行磋商。本集團相信，全國先進的濰坊液化品碼頭於未來數年必定會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

## 業務前景

儘管疲弱的經濟增長及不明朗的外部經濟環境導致市場擔憂，本集團堅守其穩定發展方針以及對行業前景和業務佈局保持樂觀。

展望未來，在國家政策的強力支持下，本集團相信能全面實現各種難得的未來發展機遇。為了進一步擴展龍翔的國內市場，本集團計劃繼續提升其位於中國沿海地區的核心業務，尤其在長三角及渤海灣地區。收購WSDL以及濰坊液化品碼頭(屬國家先進碼頭項目，並位於通往東北亞經濟強國的關口及按最嚴謹的安全規定建造)即將投入營運，讓本集團為未來數年維持其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方面享有得天獨厚的優勢。濰坊港有着極優的地理位置及顯著的物流優勢，可為位於其300公里半徑範圍內的煉油廠及化工廠提供服務，且濰坊液化品碼頭允許較高載重噸位的船舶進入，能夠達到有效控制客戶成本。再者，隨著周邊鐵路於2019年竣工並進行運營，絕對能提升碼頭的靈活性及可靠性，並在未來為客戶帶來便利。



龍翔擁有若干穩固增長動力，賦予其強勁的動力邁進2017年下半年及以後。與此同時，憑藉先進的營運、成功的業務模式以及資深管理團隊的領導，龍翔將致力於鞏固其作為中國綜合碼頭服務供應商的領先地位。隨著其持續發展，本集團將繼續全力以赴，實現更卓越的財務業績，為股東帶來更大回報。

## 財務表現回顧

### 收入

期內，本集團收入由2016年同期之1.290億港元減少12.5%至1.130億港元。(然而，倘實際金額以人民幣列示，本集團的收入由1.086億人民幣減少8.0%至9,990萬人民幣。)該減少主要由於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及有關現貨及個別乙烯客戶的收入減少。

### 毛利

期內，本集團毛利由2016年同期之7,080萬港元減少14.2%至6,080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上述收入減少所致。由於收入減少的影響部分被節省的柴油成本及維修及保養開支所抵銷，毛利率由54.9%下降1.1%至53.8%。

### 其他收入

期內，其他收入由2016年同期之330萬港元增加至730萬港元，主要由於來自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利息收入增加及匯兌收益淨額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

### 行政開支

期內，行政開支由2016年同期之2,450萬港元減少9.3%至2,230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匯兌差額虧損的減少。其他行政開支與2016年同期相若。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2016年同期之50萬港元增至期內之270萬港元，乃由於本集團自2016年6月起提取了若干新增銀行貸款。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天津聯營公司現正進行清算程序，期內應佔溢利主要來自出售餘下固定資產的收益。

## 應佔合營企業之溢利及虧損

期內應佔寧波合營企業的溢利增加，乃由於對外租賃儲罐的租金減少令經營成本有所節省。

濰坊合營企業WSDL自2016年6月起加入本集團。於期內，濰坊液化品碼頭仍處於建設階段，且尚未開始正式營運。因此，WSDL於期內錄得虧損。

於期內，應佔濰坊合營企業的虧損超出應佔寧波合營企業的溢利。

## 稅項開支

儘管期內應課稅溢利減少，期內稅項開支由2016年同期的860萬港元增至1,350萬港元。稅項開支大幅增加乃由於中國內地之一間主要附屬公司享有50%減免企業所得稅之稅務優惠已於2017年1月1日完結所致。

## 於WSDL的投資

以代價6,085萬人民幣收購WSDL的50%股權已於2016年5月23日完成，WSDL自此成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於2016年6月20日，本集團按其於WSDL的持股權益比例向WSDL注資5,500萬人民幣。

於2016年6月23日，本集團進一步承諾按其於WSDL的持股權益比例向WSDL注資1.000億人民幣。其中合共7,700萬人民幣已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注入WSDL及餘下2,300萬人民幣已於2017年4月6日注入WSDL。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履行其向WSDL注資的所有承諾。

## 向WSDL提供貸款

於2016年7月，本集團已向WSDL提供的股東貸款總額為1.000億人民幣。該等貸款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6.0%計息(4,000萬人民幣)及按固定年利率6.4%計息(6,000萬人民幣)，為期五年，於2021年7月14日屆滿，可續期五年。

期末後，於2017年7月14日，本集團已同意進一步向WSDL提供總額為6,300萬人民幣的股東貸款，按年利率6.0%計息，為期五年，於2022年7月14日屆滿，可續期五年。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7月14日的公告。此後於2017年7月26日及2017年8月9日，本集團相應向WSDL分別提供3,800萬人民幣及2,500萬人民幣的股東貸款。

截至本公告日期，WSDL 欠付本集團總額為 1.630 億人民幣。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本集團自本公司股份於 2011 年上市獲得已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之所得款項淨額約 2.811 億港元。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 2011 年 5 月 30 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日期為 2013 年 2 月 6 日題為「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之公佈所載之建議用途，該等所得款項淨額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運用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百萬港元)		
	可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建設第 2 個低溫乙烯儲罐	133.1	133.1	—
建設第 3 座碼頭	46.6	46.6	—
建設專用鐵路系統	40.0	—	40.0
建設 9 個一般用途儲罐	33.3	33.3	—
一般營運資金	28.1	28.1	—
	<u>281.1</u>	<u>241.1</u>	<u>40.0</u>

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短期存款或定期存款形式存於香港及南京之銀行。

## 集資

於 2016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及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盡力促使配售最多 110,966,200 股配售股份予一名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 1.25 港元。

吳惠民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已與承配人訂立補償協議。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 2016 年 9 月 28 日之公佈內。

配售已於 2016 年 10 月 31 日完成，並成功配售合共 110,966,000 股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1.335 億港元。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約 7,000 萬港元用作投資於現有項目及未來業務發展機會，約 3,000 萬港元用作償還銀行借款及利息，以及餘下約 3,350 萬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直至2017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運用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百萬港元)		
	可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投資於現有項目及未來業務發展機會	70.0	59.7	10.3
償還銀行借款及利息	30.0	30.0	—
一般營運資金	33.5	33.5	—
	<u>133.5</u>	<u>123.2</u>	<u>10.3</u>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短期存款或定期存款形式存於香港之銀行。

### 股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總額為2.281億港元(於2016年12月31日：2.276億港元)，全部為港元之銀行貸款。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059億港元(於2016年12月31日：2.081億港元)。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銀行貸款淨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2.1%(於2016年12月31日：1.9%)。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結構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淨額(銀行貸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192	19,4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33,774	1,004,304
資產負債比率	2.1%	1.9%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2.475億港元(於2016年12月31日：2.492億港元)及5,450萬港元(於2016年12月31日：1,900萬港元)。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下降至4.5(於2016年12月31日：13.1)。

本集團爭取有效地運用其財務資源，採納謹慎之財務政策，以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及支持本集團之業務擴展需求。

## 債務還款期概況

本集團銀行貸款的還款期概況載列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應還款項：		
1年內	24,000	—
第2年	177,083	50,896
第3至5年(包括首尾兩年)	27,000	176,687
	<u>228,083</u>	<u>227,583</u>

附註：於2017年6月30日，所有銀行貸款以港元計價。

##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價。其營運現金流入及流出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價。於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且並無使用任何以對沖為目的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價，該等銀行借款之利率乃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上某一百分比計算。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利率波動及定期檢討銀行融資以降低預期利率風險。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有關於2017年6月30日資本承擔之詳情載列於財務資料附註14。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合共317名全職僱員(於2016年12月31日：283名)。本集團提供具有競爭力的酬金組合以挽留其員工，包括薪金、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有關香港員工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有關中國員工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期內，本集團概無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原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整個期間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會定期審查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錫源先生（主席）、駱世捷先生及朱武軍先生，（包括一名具有適當專業資格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並非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於2017年8月17日召開之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期內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期內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項。審核委員會認為，現有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對本集團整體而言屬有效及充分。

## 核數師

本集團期內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由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審閱。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 中期股息

於2017年8月17日，董事會向於2017年9月8日（星期五）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中期股息預期於2017年9月29日（星期五）派付。

##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17年9月7日（星期四）至2017年9月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17年9月6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便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之中期業績公佈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dragoncrown.com>內。

本公司將適時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 致謝

本人衷心感謝管理隊伍和所有員工在期內的不懈努力，並對各業務夥伴、客戶及股東的支持表示尊敬及感謝。本人深信彼等將繼續給予支持，協助本集團繼續成功發展。

承董事會命  
龍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惠民

香港，2017年8月17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吳惠民先生、陳言安先生、莊日青先生及陳芸鳴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駱世捷先生、朱武軍先生及劉錫源先生。